证券代码：000650　　证券简称：仁和药业　　公告编号：2024-009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399,938,234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仁和药业	股票代码	00065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姜锋	姜锋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998 号绿地中央广场 B 区元创国际 18 层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998 号绿地中央广场 B 区元创国际 18 层	
传真	0791-83896755	0791-83896755	
电话	0791-83896755	0791-83896755	
电子信箱	rh000650@126.com	rh000650@126.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医药行业属于弱周期行业。需求具有明显的刚性特征，未有明显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行业抗风险能力较强。

公司为中国制药工业百强企业，是一家集药品研发、生产和市场营销为一体的现代医药生产经营企业，但行业细分则是一家以药品、大健康类产品为主的生产和销售企业。公司秉承“为人类健康服务”的宗旨，遵循“以人为本，以和为贵”的企业理念，“天地仁和、和合共赢”的经营理念，弘扬“精诚团结，与时俱进”的企业精神，建立和巩固了遍布全国 30 个省市自治区的销售网络，不断拓展公司产业链，丰富公司产品群。

目前公司主营业务：生产、销售中西药、原料药及健康相关产品，包括口服固体制剂、口服液体制剂、大容量注射剂、小容量注射剂、外用洗剂、搽剂、栓剂、软膏剂等剂型药品以及健康相关产品。

(一)业务板块情况

1、药品业务：

目前，公司药品业务主要以非处方药 OTC 类产品为主，约占药品全部收入的 80%左右，经过多年发展，在巩固和夯实妇科、儿科等业务基础上，公司重点发展眼科、呼吸科等，形成了闪亮眼科品牌系列、仁和可立克品牌退热、感冒系列，以及清热解毒、止咳化痰、心脑血管、补益类等较多品类品规药品生产和销售。

公司药品的研发主要集中在大品种的仿制药和国家中药经典名方上，公司中药产品收入占全部药品收入比例为 47%左右。2024 年 2 月，公司“药都”品牌获批“中华老字号”称号，“药都”品牌归属公司子公司江西药都樟树制药有限公司，公司将继承、发掘、光大祖国传统中医药事业，秉承“樟帮”传统制药理念，重点做好大活络胶囊、强力枇杷胶囊、养血当归颗粒等传承或原名方上改剂型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及适应症（功能主治）如下：

类别	功能主治/治疗领域	药品名称	适应症（功能主治）
中成药	内科-治风剂-祛风通络剂	大活络胶囊	祛风止痛，除湿豁痰，舒筋活络。用于中风痰厥引起的瘫痪，足萎痹痛，筋脉拘急，腰腿疼痛及跌打损伤，行走不便，胸痹等症。
中成药	内科-治风剂-祛风通络剂	大活络丸	祛风止痛，除湿豁痰，舒筋活络。用于中风痰厥引起的瘫痪，足萎痹痛，筋脉拘急，腰腿疼痛及跌打损伤，行走不便，胸痹等症。
中成药	内科-清热剂-清热泻火剂	清火胶囊	清热泻火，通便。用于咽喉肿痛，牙痛，头晕目眩，口鼻生疮，风火目赤，大便不通。
中成药	内科-活血通络剂	颈康胶囊	补肾、活血、止痛。用于肾虚血瘀所致的颈椎病，症见：颈项胀痛麻木、活动不利，头晕耳鸣等。
中成药	内科-扶正剂-气血双补剂-补肾养血剂	参鹿补片	益气养血、补肾。用于肾阳虚衰，气血不足，畏寒肢冷，精神疲乏，腰膝酸软，头晕耳鸣。
中成药	内科-扶正剂-健脾益气剂	肾脾双补口服液	补肾健脾。用于脾肾两虚之体倦食少，头晕耳鸣，腰膝酸软。
中成药	内科-开窍剂-清热开窍剂	安宫牛黄丸	清热解毒，镇惊开窍。用于热病，邪入心包，高热惊厥，神昏谵语；中风昏迷及脑炎、脑膜炎、中毒性脑病、脑出血、败血症见上述证候者。
中成药	内科-扶正剂-滋阴剂-滋补肾阴剂	六味地黄丸	滋阴补肾。用于肾阴亏损，头晕耳鸣，腰膝酸软，骨蒸潮热，盗汗遗精。
中成药	耳鼻喉科-咽喉病	小儿咽扁颗粒	清热利咽，解毒止痛。用于小儿肺卫热盛所致的喉痹、乳蛾，症见咽喉肿痛，咳嗽痰盛、口舌糜烂；急性咽炎、急性扁桃腺炎见上述证候者。
中成药	骨伤科-活血通络剂	腰息痛胶囊	舒筋活络，祛瘀止痛，活血驱风。用于风湿性关节炎，肥大性腰椎炎，肥大性胸椎炎，颈椎炎，坐骨神经痛，腰肌劳损。
中成药	皮肤科	湿毒清片	养血润燥，化湿解毒，祛风止痒。用于皮肤瘙痒症属血虚湿蕴皮肤证者。
中成药	内科-清热剂-清脏腑热剂-清利肠胃湿热剂	正胃胶囊	清热凉血，健脾和胃，制酸止痛。用于治疗胃热烧灼，脘腹刺痛，呕恶吞酸，食少倦怠，慢性胃炎见上述症状者。
化学药	呼吸系统-咳嗽和感冒制剂	复方氨酚烷胺胶囊（可立克）	适用于缓解普通感冒及流行性感冒引起的发热、头痛、四肢酸痛、打喷嚏、流鼻涕、鼻塞、咽痛等症状，也可用于流行性感冒的预防和治疗。
化学药	心血管系统-抗高血压药	苯磺酸氨氯地平片	1、高血压 本品适用于高血压的治疗。本品可单独应用或与其他抗高血压药物联合应用。 高血压的控制是心血管风险综合管理的一部分，综合管理措施可能需要包括：血脂控制、糖尿病管理、抗血栓治疗、戒烟、体育锻炼和限制钠盐摄入。 收缩压或舒张压的升高均增高心血管风险。在更高的基础血压水平上，每毫米汞柱血压的升高所带来的绝对风险增加会更高。降低血压获得风险降低的相对程度在有不同心血管绝对风险的人群中是相似的。严重高血压患者，略微降低血压就能带来较大的临床获益。对成人高血压患者，通常而言，降低血压可降低心血管事件的风险，主要是卒中、以及心肌梗死的风险。 2、冠心病（CAD） 慢性稳定性心绞痛 本品适用于慢性稳定性心绞痛的对症治疗。可单独应用或与其他抗心绞痛药物联合应用。 血管痉挛性心绞痛（Prinzmetal’s 或变异型心绞痛） 本品适用于确诊或可疑的血管痉挛性心绞痛的治疗。可单独应用也可与其他抗心绞痛药物联合应用。 经血管造影证实的冠心病 经血管造影证实为冠心病，但射血分数≥40%且无心力衰竭的患者，本品可减少因心绞痛住院的风险以及降低冠状动脉重建术的风险。
化学药	牙科	人工牛黄甲硝唑胶囊	用于急性智齿冠周炎、局部牙槽脓肿、牙髓炎、根尖周炎等。
化学药	呼吸系统-咳嗽和感冒制剂	小儿氨酚烷胺颗粒（优卡丹）	适用于缓解儿童普通感冒及流行性感冒引起的发热、头痛、四肢酸痛、打喷嚏、流鼻涕、鼻塞、咽痛等症状，也可用于儿童流行性感冒的预防和治疗。
化学药	眼科-减充血药及抗过敏药	萘敏维滴眼液（闪亮）	用于缓解眼睛疲劳、结膜充血以及眼睛发痒等症状。
化学药	眼科-减充血药及抗过敏药	复方门冬维甘滴眼液（闪亮）	用于抗眼疲劳，减轻结膜充血症状。
化学药	消化道和代谢方面的药物-糖尿病用药-降血糖药物	格列齐特缓释片	当单用饮食疗法、运动治疗和减轻体重不足以控制血糖水平的成人 2 型糖尿病。
化学药	呼吸系统-咳嗽和感冒制剂	小儿氨酚黄那敏颗粒	适用于缓解儿童普通感冒及流行性感冒引起的发热、头痛、四肢酸痛、打喷嚏、流鼻涕、鼻塞、咽痛等症状。
化学药	消化道和代谢方面的药物-维生素类	核黄素磷酸钠注射液	核黄素补充剂。用于由核黄素缺乏引起的口角炎、唇炎、舌炎、眼结膜炎及阴囊炎等疾病的治疗。
化学药	呼吸系统-咳嗽和感冒制剂-镇咳药与祛痰药的复方	复方甘草片	用于镇咳祛痰
化学药	全身用抗感染药-全身用抗病毒药-核苷及核苷酸逆转录酶抑制剂	恩替卡韦片	恩替卡韦适用于病毒复制活跃，血清丙氨酸氨基转移酶（ALT）持续升高或肝脏组织学显示有活动性病变的慢性成人乙型肝炎的治疗（包括代偿及失代偿期肝病患者）。 也适用于治疗 2 岁至〈18 岁慢性 HBV 感染代偿性肝病的核苷初治儿童患者，有病毒复制活跃和血清 ALT 水平持续升高的证据或中度至重度炎症和/或纤维化的组织学证据。
化学药	生殖系统疾病药物	他达拉非片	治疗勃起功能障碍（ED，Erectile Dysfunction）
化学药	生殖系统疾病药物	枸橼酸西地那非片	西地那非适用于治疗勃起功能障碍。

2、大健康产品业务：

大健康产业是中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件之一，是指和个人健康的维持、恢复以及增强相关的服务和产品，包括医疗服务、母婴产品、营养和健康产品以及其他服务（健康管理和养老服务）等。人口老龄化速度加快及居民健康意识的提升，刺激了中国卫生消费需求，进而驱动大健康产业的发展。“十三五”规划将建设“健康中国”上升为国家战略，并明确指出：计划到 2020 年，中国基本建立覆盖全生命周期的健康服务业体系，大健康产业总规模超过 8 万亿元，在 2030 年达 16 万亿元人民币。在政策的大力扶持下，大健康产业规模将持续增长，并有望成为中国未来经济增长的新引擎。

基于此，公司在原有私护、食品、保健品等业务基础上，于 2021 年 7 月以自有资金 71,949.60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收购深圳市三浦天然化妆品有限公司、江西聚和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江西聚优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江西美之妙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江西合和实业有限公司、江西仁和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江西金衡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各 80.00%的股权，至此，公司大健康产品种类涉及功效性化妆品、护肤护发用品、洗涤用品；母婴用品；保健食品、饮料；医疗器械、保健器材；保健品、中药饮片等，进一步完善和丰富了公司大健康产品业务。依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审核报告（大华核字[2024]0011005018 号），2023 年，新收购的七家大健康类公司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 1.7714 亿。

公司大健康产品业务目前主要是结合线下、线上两种渠道进行销售，以天猫、京东、抖音、唯品会等几大线上平台为主。公司具备较大的渠道拓展空间，用户数量不断增长，将通过私域运营，渠道下沉、渠道多元化等方式进一步带来发展空间。公司与天猫、抖音等国内主要电子商务平台均建立了良好的深度合作关系，与线上和线下媒体强强联合搭建了品牌和流量矩阵，对用户诉求和行为进行了体系化挖掘及管理。公司依靠自身经验丰富的电商运营团队和经销管理团队，从产品营销优势出发，将内容运营和直播结合加速触达核心客户并形成销售转化。在优质内容的持续输出下，公司不断积累优质粉丝，并打造了多个平台 TOP 级王牌产品，实现“品—效—销”一体化营销链路闭环。

(二)公司生产企业药品生产许可证情况

国家药监局关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有关事项的公告（2019 年第 103 号）指出，自 2019 年 12 月 1 日起，取消药品 GMP、GSP 认证，不再受理 GMP、GSP 认证申请，不再发放药品 GMP、GSP 证书。国家药监局关于实施新修订《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有关事项的公告(2020 年第 47 号)指出，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从事制剂、原料药、中药饮片生产活动的申请人，新申请药品生产许可，应当按照《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办理，现有《药品生产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序号	企业名称	生产范围	备注
1	江西药都樟树制药有限公司	生产地址一：江西省樟树市福城工业园区：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丸剂(蜜丸、水蜜丸、浓缩丸、水丸、微丸)，合剂，口服溶液剂，糖浆剂，煎膏剂(膏滋剂)，酒剂，(中药前处理及提取) 生产地址二：江西省樟树市仁和路 36 号：丸剂(蜜丸、水蜜丸、浓缩丸、水丸、微丸)，硬胶囊剂，片剂，颗粒剂，合剂，煎膏剂(膏滋)，口服溶液剂，糖浆剂，露剂	新《药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5 年 11 月 11 日
2	江西闪亮制药有限公司	滴眼剂（化药）	新《药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6 年 03 月 08 日
3	江西铜鼓仁和制药有限公司	颗粒剂（A 线、B 线）、硬胶囊剂（A 线、B 线）、糖浆剂、合剂（含中药前处理及提取）	新《药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5 年 11 月 11 日
4	江西药都仁和制药有限公司	片剂（A 线、B 线、C 线）、硬胶囊剂（A 线、B 线）、颗粒剂（A 线、B 线）、洗剂、合剂、糖浆剂、软胶囊剂、煎膏剂（含中药前处理和提取）	新《药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5 年 11 月 11 日
5	江西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大容量注射剂，小容量注射剂(最终灭菌，非最终灭菌 A 线、B 线)，片剂，硬胶囊剂，原料药(硫酸庆大霉素，硫酸小诺霉素，单硫酸卡那霉素，马来酸伊索拉定)，第二类精神药品(地西泮注射液，地西泮片、苯巴比妥片)	新《药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21 日
6	江西吉安三力制药有限公司	栓剂，软膏剂(激素类)，乳膏剂(含激素类)，凝胶剂(激素类)，橡胶贴膏(含激素类)	新《药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5 年 03 月 10 日
7	通化中盛药业有限公司	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散剂，丸剂(水丸、水蜜丸、蜜丸、糊丸)，原料药(槐定碱)，小容量注射剂(含抗肿瘤药)	新《药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品牌(商标)情况

公司“仁和”“妇炎洁”“优卡丹”“闪亮”商标为中国驰名商标，公司“药都”品牌获批“中华老字号”称号。公司经营的“仁和可立克”“优卡丹”“妇炎洁”等产品是国内同类产品中的知名品牌。同时，公司基于大健康业务发展，在电商渠道打造了“仁和匠心”、“药都仁和”等多个知名大健康品牌，进一步丰富和拓展品牌集群。经过不断的经营与投入，公司“妇炎洁”品牌已在女性私护领域拥有大量用户，具有极强的品牌知名度与号召力。“闪亮”品牌聚焦视康领域，已发展成为具有多种品类的眼部健康品牌。“优卡丹”品牌聚焦儿童健康领域、“仁和可立克”品牌聚焦成人感冒领域、“仁和匠心”品牌聚焦化妆品领域，均在各自板块拥有强大的品牌影响力。

(四)报告期内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所属医药制造业，行业细分则是一家以药品、大健康类产品为主的生产和销售企业。目前公司的主营收入来自于药品和大健康类产品，利润贡献比例分别约为 65%、35%。

(五)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投项目，公司的资金需求

2024 年，公司资金需求将主要在新产品研发、工艺技术攻关、细分营销渠道、工业基础建设、拓展新型业务领域以及并购业务等方面，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募集资金和年度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六)公司经营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或可能面对的风险

1、行业政策调整风险：医药产业是一个受监管程度较高的行业，其监管部门包括国家及各级地方药品监管部门，它们在各自的权限范围内，制订相关的政策法规，对整个行业实施监管。药品招投标政策的不断变迁对各个制剂药品生产商的市场销售产生深远影响，目前我国医疗制度的改革正处在探索阶段，相关的政策法规体系有一个逐步制订和不断完善的过程，由此将对医药行业的生产和销售产生较大影响，公司将面临行业政策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积极关注国家相关职能部门关于行业政策的发布或调整，结合自身特点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积极探索相关措施将行业政策调整的风险降到最低。

2、市场竞争加剧风险：目前国内医药零售市场行业集中度相对较低，众多企业加快布局非处方药和医药大健康领域，产业资本深度融合，医药互联网加速发展，行业竞争激烈。随着进入医药行业的企业数量不断增加，企业规模不断扩大，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公司面临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应对措施：面对市场竞争加剧，公司将加大新产品研发的力度，商业积极开拓新的销售渠道，巩固传统核心产品销售的同时，加大创新品种的销售。

3、产品降价风险：国家对药品价格实行政府管制。药品价格改革、医疗保险制度改革的深入以及其他政策、法规的调整或出台，同时《国家基本药物目录》的正式实施，地方增补目录的修订、地方启动基药招标等，随着医药产品市场竞争的进一步加剧、以招投标方式采购药品的方式得到推广，受医保支付压力的影响，招标采购降价成为普遍趋势。

应对措施：公司以销售 OTC 产品为主，但部分产品进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公司产品的招标价格存在进一步下滑的风险，公司将通过提高产品质量标准等方式提高产品性价比，对销量较大核心战略产品加大工艺改造以及研发创新。

4、药品安全风险：公司生产的化学原料药产品和中成药品种较多，生产工艺较复杂，影响产品质量的因素较多，如在原材料采购、生产、存储和运输等过程中可能出现各种偶发因素，引发公司产品质量问题，同时，药品安全事故的发生将对公司的品牌和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制订了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制定了《供应生产销售内部控制实施细则》《质量管控制度》《异常物料处理管理规定》等一整套比较完备的制度，通过了 GSP、GMP 的认证，并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执行。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7,444,681,386.84	7,631,643,912.76	7,634,772,933.64	-2.49%	6,907,891,889.07	6,909,286,851.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993,036,906.06	5,740,788,994.13	5,740,796,723.29	4.39%	5,287,242,574.47	5,287,261,934.36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5,032,146,123.81	5,153,215,069.28	5,153,215,069.28	-2.35%	4,935,755,208.61	4,935,755,208.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7,257,498.51	574,441,773.76	574,430,143.03	-1.25%	665,024,502.45	665,043,86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4,587,068.07	502,054,608.78	502,042,978.05	-11.44%	613,312,354.33	613,331,714.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469,066.18	1,269,978,522.06	1,269,978,522.06	-60.67%	777,717,530.50	777,717,530.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41	0.41	0.00%	0.48	0.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0.41	0.41	0.00%	0.48	0.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3%	10.42%	10.42%	-0.79%	12.80%	12.8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55,800,163.83	1,326,117,963.43	1,136,773,805.36	1,213,454,191.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299,215.54	174,249,709.63	183,826,705.41	26,881,867.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5,174,269.85	136,836,202.86	154,999,560.88	-22,422,965.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786,103.21	255,888,305.49	100,779,113.41	288,587,750.4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8,36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2,5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仁和（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24%	325,299,386.00	0	不适用	0
杨潇	境内自然人	6.53%	91,380,000.00	68,535,000.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2%	19,840,718.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3%	8,764,900.00	0	不适用	0
王采勇	境内自然人	0.53%	7,432,315.00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其他	0.50%	7,015,307.00	0	不适用	0
陈秉荣	境内自然人	0.43%	6,016,109.00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信医药健康主题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2%	5,881,4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中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1%	4,298,000.00	0	不适用	0
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30%	4,244,216.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仁和集团与杨潇股东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上述其他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本报告期内，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未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其中王采勇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7,392,815 股；陈秉荣通过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6,016,109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中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000,400	0.29%	315,700	0.02%	4,298,000	0.31%	286,700	0.02%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8,764,900	0.6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信医药健康主题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5,881,400	0.4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中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286,700	0.02%	4,584,700	0.33%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退出	0	0.00%	0	0.00%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7041 组合	退出	0	0.00%	0	0.00%
赵连海	退出	0	0.00%	0	0.00%
赵洪艳	退出	0	0.00%	0	0.00%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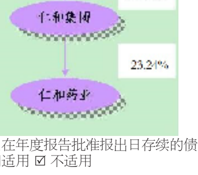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0650　　证券简称：仁和药业　　公告编号：2024-007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14 日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以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在南昌元创国际 18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董事长杨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黄武军先生就 2023 年度工作情况和公司业绩等情况向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汇报。

此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全文》（2024-010）之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2024-009）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5,032,146,123.81 元，同比增长-2.35%。实现净利润 629,410,311.31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7,257,498.51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增长了-1.25%。具体财务数据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2024-01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1,399,938,23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2.00 元（含税），不送股不转增，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未来发展前景和资金规划，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 年-2023 年）》等相关规定，充分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中国证券报刊登的《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2024-01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此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已提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全票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中国证券报刊登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请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4-012）。

公司同意聘请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公司高管人员薪酬的议案》

依据《公司法》《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深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兼任高级管理人员在审议高管薪酬议案时应当回避表决。关联董事黄武军、彭秋林、张自强、姜锋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此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自有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自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中国证券报刊登的《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2023-01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保荐机构就该事项亦发表了核查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4]0011005016 号）。

此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后一致同意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中国证券报刊登的《公司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4-014)，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须经过有关政府部门的批准，本次公司关联交易事项需经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杨潇、肖正连、黄武军、彭秋林、张自强和姜锋回避表决。

此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1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议案已提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全票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中国证券报刊登的《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2024-015)。

此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后一致同意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核心竞争力，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订《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董事杨潇、肖正连、黄武军、彭秋林、张自强、姜锋系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15、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具体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1、授权董事会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

2、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3、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过户、锁定、解锁以及分配的全部事宜；

4、授权董事会审议除业绩考核指标之外的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包括但不限于持有人确定依据、持有人数量及其认购金额、资金规模、股票来源、股票规模、购买价格、权益归属安排等事项；

5、本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6、授权董事会对《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作出解释；

7、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持股计划的约定取消计划持有人的资格、提前终止本持股计划。

8、授权董事会办理上述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董事杨潇、肖正连、黄武军、彭秋林、张自强、姜锋系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的议案》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后一致同意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的规定要求，公司制订了《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17、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基金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拟以 2,000 万元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海南仁泽真寄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时，公司拟与海南真脉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发起设立专门为公司产业整合服务的股权投资基金，投资基金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出资占投资基金规模的 99.50%，海南真脉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占投资基金规模的 0.50%。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不涉及关联交易，也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18、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此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1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经营需要，2024 年度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人民币 10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具体银行授信额度合计在不超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金额上限内，在一年范围内以银行授信为准。综合授信额度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理、商票、开立信用证、押汇、国内贸易融资、票据贴现等综合授信业务，在额度内循环使用。以上授信为信用授信，无需担保无需抵押。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20、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星期五）下午 13:00 在江西省樟树市仁和路 36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此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二、会议听取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王跃生先生、涂书田先生和郭亚雄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并将在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3 年年度报告书面确认意见；

3、经公司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签字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650　　证券简称：仁和药业　　公告编号：2024-016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4 日；

2、股权登记日：2024 年 5 月 17 日。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定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或“会议”），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本次年度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股权登记日：2024 年 5 月 17 日

(五)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5 月 24 日下午 13: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4 日上午 9:15-9:25 和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4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六)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一种投票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七)出席对象

1、截至 2024 年 5 月 17 日下午 15:00 收市，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省樟树市仁和路 36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5.00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8.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9.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的议案》	√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向董事会各自提交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述职报告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上提案均已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各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1-8 项提案为普通表决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提案 7-8，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9-10 项提案为特别表决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特别强调事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2024 年 5 月 23 日

（工作日上午 9:00—12:00 下午 13:30—15:3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998 号绿地中央广场 B 区元创国际 1803 室。

4、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998 号绿地中央广场 B 区元创国际 1803 室。

联系人：姜锋

电 话：0791-83896755

传 真：0791-83896755

邮政编码：330038

与会股东的交通及食宿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650，投票简称：仁和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 年 5 月 24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络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4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4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表本人（本单位）行使各种表决权。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5.00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8.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9.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的议案》	√			

委 托 人 姓 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日期：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签名：

附注：

1、各选项中，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

2、对于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指示，被委托人（有权□无权□）代表本人进行表决。（注：请委托人在权限的选项处打“√”。若委托人未进行选择，则视为代理人无权代表委托人就该等议案进行表决。）

3、《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证券代码：000650　　证券简称：仁和药业　　公告编号：2024-015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相关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对 2023 年度末的资产进行了清查和减值测试。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及金额

根据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3 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22,318.4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期初金额	本期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或转销	期末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	3,965.40	1,774.53	7.29	1,629.97	4,102.68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17,411.28	--	--	17,411.28
商誉减值准备	3,295.58	3,132.62	--	--	6,428.20
合 计	7,260.99	22,318.43	7.29	1,629.97	27,942.16

注：上述数据如存在合计尾差，属于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说明

1、存货跌价准备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对各类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依据：(1)库存商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2)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时，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本期公司对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774.53 万元。

2、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盐酸槐定碱注射液专利技术已过保护期，公司认为依据该项盐酸槐定碱注射液专利技术经济收益差，基于 2023 年实际经营状况，该项专利权无形资产在报告期明显出现减值迹象，所以公司于本报告期末对有关专利权无形资产执行了减值测试，根据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涉及的通化中盛药业有限公司无形资产专利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卓信大华评报字(2024)第 8126 号，盐酸槐定碱注射液可回收价值为 7,150.00 万元，基于谨慎性原则，本期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7,411.28 万元。

3、商誉减值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等相关要求，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江西药都樟树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樟树制药”）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经测算，公司收购樟树制药股权形成的商誉本期需计提减值 3,132.62 万元。详情如下：为客观评价相关资产组价值，公司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收购樟树制药公司 100%股权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了评估报告（卓信大华评报字(2024)第 8117 号）。根据评估测算，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收益法)评估出樟树制药（合并）含商誉资产组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收回金额为 24,21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樟树制药（合并）含商誉资产组账面价值为 27,356.27 万元，樟树制药（合并）含商誉资产组减值 3,146.27 万元，超过商誉账面价值，将商誉账面价值冲减至零，故公司对收购樟树制药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3,132.62 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3 年度计提各项减值准备 22,318.43 万元，考虑转回或收回影响，确认减值损失 22,311.15 万元，考虑所得税影响后，减少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3,431.90 万元，减少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 13,431.90 万元。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并经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公司审计委员会同意将《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特此公告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